证券简称:风语筑 证券代码:603466 公告编号:2023-012

#### 债券代码:113643 债券简称:风语转债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 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应参加表决监 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和公司回购 股份方案相关规定,回购账户中拟用于股权激励计划的回购股份应当在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 变动公告后三年内注销。监事会同意公司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1,576,167股库存股份予 以注销。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风语筑文化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的公告》。

表决结果: 赞成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的减资议案》

因拟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1,576,167股库存股份,公司本次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风语筑文化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的减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2日

证券简称:风语筑 公告编号:2023 - 013 证券代码:603466 债券代码:113643 债券简称:风语转债

##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剩余股份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的数量:1,576,167股;

● 本次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1日召开了第三届 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专用证 券账户库存股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公告如下:

一、回购审批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 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6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5800 万元, 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7元/股, 回购股份将作为公司实施股权激励的股票来 源、未使用的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2020年9月11日召开了第二届第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 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20.70元/股调 整为不超过人民币31.05元/股。

有关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6日、2020年4月23日、2020年9 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 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 2020-028)《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6)

二、回购实施情况 2020年6月12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0年6月13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 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 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8)。

2020年10月9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3,079,167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 数的 1.0561%, 回购最高价格 22.08 元/股, 回购最低价格 16.08 元/股, 回购均价 18.4961 元/股, 使用资金总额56.952,655.80元。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

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0-073)。 三、回购股份的使用情况

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2021年2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 引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 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

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议案,独立董事对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1年2月26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风语筑 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 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 案》等议案。

2021年3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对确定股权激励权益授予日

2021年4月19日,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 登记证明,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并于2021年4月21日披露了相关公告。公司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人数为59人、授予价格10.57元、授予数量为1,503,000

在公司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股份登记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 股份1.576.167股。

四、本次注销股份的原因及数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 按照依法披露的用途进行转让,未按照披露用途转让的,应当在三年期限届满前注销。 鉴于公司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股份登记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

₹1,576,167股,目前暂无使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的具体计划,公司拟对回购专用证 券账户剩余股份依法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1,576,167元。

五、本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从596,350,356股减少至594. 774.189,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注销股数	本次变动后			
版初先周	数量(股)	比例(%)	(股)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596,350,356	100	1,576,167	594,774,189	100		
股份总数	596,350,356	100	1,576,167	594,774,189	100		
V. V. MCCHII (ARLEN A DAGA FOR DAG DAGIN LANGUE DE LA CINTERNA DEL CONTRA DE LA CINTERNA DE LA C							

注:注销前股份数按公司2023年3月31日总股本596,350,356股计算所得,因"风语转债 处于转股期,上述股权结构变动以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 司出具的股权结构表为准。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

(一)独立董事意见

1. 公司本次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 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 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审议该事项的董事会会议表 决程序合法、合规。

2. 公司本次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发展产生重大 影响。注销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亦不存 在损害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事项,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 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且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 形。因此,同意公司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1,576,167股股票。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603466 证券简称:风语筑 公告编号:2023-015 债券代码:113643 债券简称:风语转债

#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的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 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4月11日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 存股的减资议案》,公司拟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1,576,167股,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 本,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 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026号)的核准,公司于2022年3月25日公开发行了5, 00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人民币5亿元,期限6年,转股期起止日 期为2022年10月10日至2028年3月24日。目前尚处于转股期,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的 股本总数为596,350,356股。

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1,576,167股,同时因可转债转股增加股本总数,公司注册 资本和股本总数将随之发生变动,公司注册资本将由原来的人民币596,348,656元减少至人民 币594,774,189元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 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

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本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 规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603466 证券简称:风语筑 公告编号:2023-016 债券代码:113643 债券简称:风语转债

####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 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 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一)鉴于公司拟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1,576,167股库存股份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 公司于2023年4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 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026号)的核准,公司于2022年3月25日公开发行 了5,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人民币5亿元,期限6年,转股期起 止日期为2022年10月10日至2028年3月24日。目前尚处于转股期,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 司的股本总数为596,350,356股。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股份总数将从596,348,656减少至594,774,189股(股本数量最终以中 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数量为准)。公司注册资本将从596,348,656减少至人民币594, 774,189元 、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情况

鉴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可转债转股导致公司注册资本、股本变动事官拟对《上海风语 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序号	原章程条款	修改后章程条款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9,634.8656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9,477.4189万元。		
2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59,634.8656万股,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59,477.4189万股,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		

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2日

#### 证券代码:603466 证券简称:风语筑 公告编号:2023-010 债券代码:113643 债券简称:风语转债

####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 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2022年12月31日,董事兼总经理陈礼文先生持 有公司股份308,85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052%;常务副总经理哈长虹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617,7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104%;常务副总经理刘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05,900股,约占 公司总股本的0.035%;常务副总经理王正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05,9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5%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陈礼 文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77,212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13%;哈长虹女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154,425股,即不超过公司总 股本的0.026%;刘骏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51,475股,即不超过公 司总股本的0.009%;王正国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51.475股,即不 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09%。具体减持价格根据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减持计划实施期 间,公司若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 数量将讲行相应调整。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持 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 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陈礼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 员	308,850	92,655	0.016%	其他方式取得:92,655 股
哈长虹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 员	617,700	185,310	0.031%	其他方式取得:185, 310股
刘骏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 员	205,900	61,770	0.010%	其他方式取得:61,770 股
王正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 员	205,900	61,770	0.010%	其他方式取得:61,770 股

注:上述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均为2021年股权激励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 2023年2月9日,因终止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导致上述高级管理人员所持的部分股份被回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公司董事兼总经理陈礼文先生、常务副总经理哈长虹女士、常务副总经理刘骏先生、常务 副总经理王正国先生过去12个月内未减持股份。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 计划减持数量 (股)	计划减持比 例	减持方式	党价交易减持 期间	减 持 合 理 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 因
陈礼文	不超过:77,212股	不超过: 0.013%	竞价交易减持, 不超过:77,212股	2023/5/9 ~ 2023/11/8	按市场价 格	股权激励及资本公积转 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自身资金 安排需要
哈长虹	不超过:154,425 股	不超过: 0.026%	竞价交易减持, 不超过:154,425 股	2023/5/9 ~ 2023/11/8	按市场价 格	股权激励及资本公积转 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自身资金 安排需要
刘骏	不超过:51,475股	不超过: 0.009%	竞价交易减持, 不超过:51,475股	2023/5/9 ~ 2023/11/8	按市场价 格	股权激励及资本公积转 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自身资金 安排需要
王正国	不超过:51,475股	不超过: 0.009%	竞价交易减持, 不超过:51,475股	2023/5/9 ~ 2023/11/8	按市场价 格	股权激励及资本公积转 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自身资金 安排需要
(一)相关职力具不有其他字排 口具 1/不						X711110,X	

(二)高级管理人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 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干正国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前承诺如下:(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 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 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上述锁定期满后,于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 员、监事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股份总数的25%。如本人自发行人 离职,则本人自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3)本承诺承持续有效,本 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前述承诺。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会关注股东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高级管理人员陈礼文先生、哈长虹女士、刘骏先生、王正国先生将根据未来自身情况、市

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以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 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 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持续性经营 产生影响。高级管理人员陈礼文先生、哈长虹女士、刘骏先生、王正国先生将严格按照法律法 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本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本公司及股东将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603466 证券简称:风语筑 公告编号:2023-011 债券代码:113643 债券简称:风语转债

##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3年4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会议应参加表决董

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 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和公司回 购股份方案相关规定, 同购帐户中拟用于股权激励计划的同购股份应当在发布回购结果暨股

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注销。董事会同意公司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1,576,167股库存股份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风语筑文化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通知债权人的议案》。

由于公司本次回购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 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 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2023年4月12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申报债权,并均有 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 由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 继续履行。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风语筑文化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的减资议案》。

因拟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1,576,167股库存股份,公司本次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库存股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风语筑文化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的减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注销、可转债转股事项,公司相应修订章程条款。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风语筑文化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603466 证券简称:风语筑 公告编号:2023-014 债券代码:113643 债券简称:风语转债

###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库存股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 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贴 户库存股的议案》。

2020年4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 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 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6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58007 元,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7元/股,回购股份将作为公司实施股权激励的股票来 源,未使用的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2020年9月11日召开了第二届第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20.70元/股调整 为不超过人民币31.05元/股。

2020年10月9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3,079,167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 数的1.0561%, 回购最高价格22.08元/股, 回购最低价格16.08元/股, 回购均价18.4961元/股 资金总额56,952,655.80元。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

2021年2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5 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 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 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议案,独立董事对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1年2月26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风语统

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_ 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 案》等议案。 2021年3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对确定股权激励权益授予日 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2021年4月19日,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 登记证明,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并于2021年4月21日披露了相关公告。公司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人数为59人、授予价格10.57元、授予数量为1,503,000

在公司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股份登记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 股份1.576.167股。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

一回购股份》及公司回购方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应当在三年区 按照依法披露的用途进行转让,未按照披露用途转让的,应当在三年期限届满前注销。 鉴于公司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股份登记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 余1,576,167股,目前暂无使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的具体计划,公司拟对回购专用证

券账户剩余股份依法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1,576,167元。 本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从596,350,356股减少至594 774,189股(注销前股份数按公司2023年3月31日总股本596,350,356股计算所得,因"风语转 债"处于转股期,上述股权结构变动以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

分公司出具的股权结构表为准)。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由于公司本次回购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相关 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次 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申报债权,并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 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 (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申报,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

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 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 文件外, 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E 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 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191,193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2、申报时间:2023年4月12日至2023年5月27日10:00-17:00

4、电话:021-56206468 5、传真:021-56206468

特此公告。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2日

#### 证券代码:688246 证券简称:嘉和美康 公告编号:2023-016

##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限制转让的情况;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此前已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后,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弘云久康

数据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云久康"或"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从 15,045,882股变更为13,378,082股,持有股份比例从10.9125%变更为9.7029%。该信息披露 义务人不存在一致行动人。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2023年4月11日,公司收到股东弘云久康发来的《关于所持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股票减持计划实施情况暨累计减持1%告知函》,弘云久康自2023年3月28日至2023

F4月11日期间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合计达到1,667,8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为1.2096%。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告知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

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

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弘云久康

特此公告。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2、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在上 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嘉和美康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 编号:2023-01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3、本次权益变动系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

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5、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2日

#### 证券代码:000735 证券简称:罗牛山 公告编号:2023-020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畜牧行业销售简报

而指用皆效風牧上平瑁川灯致。 三、风险提示 (一)上述披露仅包含公司生猪养殖业务销售情况、不含其它业务。 (二)生猪市场价格的大幅波动(下降或上升),都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灾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生猪市场价格变动的风险是整个生猪生产行业的系统风险,对任何一家生猪生产者来说,都是客观存在的、不可控制的外部风险。 四、其他提示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eninfo.com.e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 地震性位,公司际方住自我以公司在上录性长刊区的人生力准

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3年4月7日、4月10日和 4月11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 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3年4月7日、4月10日和4月11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

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字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应披

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1、其他重要事项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询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国培先生,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 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人、股权激励、破产 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 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令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

● 经公司自查及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 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四、董事会声明

特此公告。

公司生产经营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股票于2023年4月7日、4月10日和4月11日连续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 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 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 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按 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 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 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 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2日

# 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23-034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八角场气田增压脱烃项目投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海南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洛克石油(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克(成都)")八角场角70 井场增压脱烃项目建设(以下简称"DPP项目")主 流程成功通过测试并完成消防联调,开始试生产。

一、坝日垃圾间仍 DPP项目新建了1座设计天然气处理和增压规模为195万万/天的脱水脱烃站和3条站 外管线(分别为原料气管线、净化气返输管线、连接中石油北外环管网大兴阀室的输气管线 变 8~8~8~8)

各1条)。
2023年3月20日,DPP项目实现点火成功;3月31日,项目主要流程通过测试,具备投入试生产条件;4月8日开始试生产运行,经露点和水露点均达到设计指标。
三、项目投产对公司的影响
八角场区块目前所产天然气存在经露点不达标、冬季有液体凝结的问题,脱烃工程将有效消除一质不达标的风险;同时,八角场区块当地市场需求相对饱和,且销售受到现有区域外输管道容量限制,继定外输货在建设将为增产并连接干线管网创造必要条件,增加八角场区块天然气外输量,拓宽销售渠道,为该区块提质上产奠定基础。特此公告。

本公司及重學会全体成具保证公告內容的具实、准确、完整,沒有虚假记載、误等性除还 或重大達圖。 — 2023年3月份生猪销售情况 公司2023年3月销售生猪6.96万头,销售收入12,705.04万元,环比变动分别为22.79%、 20.72%, 同比变动分别为102.40%、48.32%。 2023年1-3月、公司累计销售生猪16.74万头,同比增长61.40%;累计销售收入31, 869.99万元,同比增长19.94%。 

本月生猪销售数量和销售金额同比增幅较大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生猪产能逐步释放,商品猪销售数量较上年增加所致。

重 事 云 2023年04月11日

#### 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 股票申请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 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问询函》的要求,对相关问题逐项落实后以临时公告 形式披露《问询函》的回复,并在规定的期限内通过上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相关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 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

董事会 2023年4月12日

####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 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力

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再融资)[2023]172号)(以下简称"审核 询函"),上交所审核机构对公司报送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进行 了审核,并形成了问询问题。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按照要求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做出了书面说明和解

品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 学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做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上交所审核 吉果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和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信息规 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 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2日

#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证券代码:688768 证券简称:容知日新 公告编号:2023-032

安徽を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再融资)[2023]88号)(以下简称"《问询函》"),」 交所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首轮问询问题。

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甲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

证券代码:603939 证券简称:益丰药房 公告编号:2023-017

释。现根据要求将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 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报告》。